

##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一期管理团队合伙人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期管理团队合伙人计划（以下简称“第一期合伙人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通知于2020年6月28日以短信或电子邮件送达，会议于2020年7月3日下午14: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持有人16人，实际出席持有人16人，代表第一期合伙人计划份额1,334.4502万份，占第一期合伙人计划总份额的100%。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秘书高丹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第一期合伙人计划的有关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设立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管理团队合伙人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为了提高合伙人计划日常管理的效率，根据《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管理团队合伙人计划》和《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管理团队合伙人计划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设立第一期管理团队合伙人计划管理委员会，作为合伙人计划的日常管理与监督机构。管理委员会对第一期合伙人计划持有人会议负责，代表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公司合伙人计划管理委员会由3名委员组成，设管理委员会主任1名，管理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为第一期合伙人计划的存续期。

表决结果：同意1,334.4502万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弃权0份。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管理团队合伙人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选举曾建荣、陈时五、蔡金顺为公司第一期管理团队合伙人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其中曾

建荣为第一期管理团队合伙人计划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一期合伙人计划存续期间一致。

上述管理委员会委员均为本次合伙人计划持有人，均未在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单位担任职务，均不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且与前述主体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 1,334.4502 万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弃权 0 份。

###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授权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管理团队合伙人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本合伙人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第一期管理团队合伙人计划事宜的顺利进行，提请第一期合伙人计划持有人会议授权管理委员会办理第一期合伙人计划的相关事宜，具体授权事项如下：

- 1、负责召集持有人会议；
- 2、代表全体持有人监督合伙人计划的日常管理；
- 3、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
- 4、代表合伙人计划对外签署相关协议、合同；
- 5、管理合伙人计划利益分配；
- 6、办理合伙人计划份额登记；
- 7、持有人会议授权的其他职责。

本授权自公司第一期管理团队合伙人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批准之日起至公司第一期管理团队合伙人计划终止之日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 1,334.4502 万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弃权 0 份。

特此公告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四日